

中美文化的隔阂、冲突与融合

——解读《喜福会》

彭桃英

(河海大学图书馆,江苏南京 210098)

摘 要 美国华裔女作家谭恩美的处女作《喜福会》通过对移民母亲和美国女儿两代人之间的误解和冲突到沟通与理解的描写,表达了中美两种文化的矛盾和对立以及两种文化交流和融合的可能性和必然性。

关键词 《喜福会》;母女关系;中美文化;隔阂、冲突与融合

中图分类号 G0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4970(2006)01-0047-03

中美文化的隔阂、冲突与融合,一直是生活在两种文化,即美国“主流”文化与民族“边缘”文化之中的美国华裔作家们体验最为强烈,也最为关注的问题。他们以考虑自身存在状态为契机,自觉或不自觉地担当起消除文化对立、促进文化交融的重任。^[1]美国华裔女作家谭恩美的处女作《喜福会》(The Joy Luck Club, 1989)正是这样一部表现中美文化隔阂、冲突与融合的小说。小说讲述了四个美籍华人家庭母女两代的故事。母亲们在旧中国受尽磨难,最终迫不得已远离故土赴美国以求生存,女儿们则生在美国,在美国文化与教育熏陶下成长。小说通过对四位移民母亲及其四位女儿两代人之间的误解、冲突到沟通、理解的描写,艺术地展现了中美两种文化的矛盾与对立以及两种文化交流和融合的可能性和必然性。

喜福会,是四位移民母亲在美国麻将聚会的名称,源于小说中四位母亲之一的吴凤愿在中国桂林发起的麻将聚会。吴凤愿是一位前线作战的国民党军官的太太,为躲避日本人入侵,她带着两个双胞胎女儿逃难到桂林。在桂林,吴凤愿结识了三位与她有着同样命运的逃难女子。为驱赶战争的恐惧和死亡的阴影,为忘却痛苦,寻找快乐,四位逃难女子决定每周举行麻将聚会,把每周都当作过年,忘却发生在她们身上的种种不幸,不允许想不愉快的事。她们“希望有福气,这种希望本身就是她们的快乐”^[2],因此,这个聚会取名“喜福会”。在美国,吴凤愿、钟林冬、顾映映、苏安梅四位移民母亲为了创造一块中国文化的生息之地,再次组成“喜福会”。在美国这块异国土地上,四位中国母亲每周一次齐聚一堂,她们身穿中国服装,共享中国菜肴,玩中国游戏——麻

将,讲中国故事,用中文闲聊,寻找她们的运气和快乐。小说就以“喜福会”为线索,讲述“喜福会”的四位母亲和她们四位女儿的故事。小说的整体布局独特,像打麻将一样,四户人家是四个主要部分,每个部分都是从一个家庭转向另一个家庭。四位母亲和四位女儿(吴精妹、卫弗利、琳娜、罗丝)轮流坐庄,依次用第一人称讲述自己的故事。

一、小说中表现的中美文化隔阂、冲突

1. 代表美国主流文化的美国人对中国文化的排斥

吴凤愿来美国前,花高价买下一只具有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象征着美好愿望的天鹅,但在美国入境时被美国移民局官员不由分说地从怀中夺走,只留下一片羽毛。在这块初来乍到的异国土地上,吴凤愿感受到的是文化的歧视!但即使身在美国,美国文化近在眼前,真正融入美国却很难。顾映映脱离国内苦难的婚姻,嫁给了美国白人,身份改变,姓名改变,出生日期改变,却并没因此得到美国的认可和接纳。在入境口,映映被扣留了三个星期,移民局官员不知如何处理她,最后映映以“难民”的身份走进美国。20年后,苏安梅的女儿罗丝自以为自己是地道的美国公民,毋庸置疑地肯定:“我是美国人”^[2]。可由于她的华裔身份,是“少数民族”,而被白人男友的父母拒之门外。丧失了原有的文化身份,在新的文化环境中又找不到应有的位置,移民母亲和其后代处于“两个世界之外”的边缘地带,经受着“两种文化之间”的困惑和失落。

2. 代表美国文化的女儿对中国文化的漠视和误解

生长在美国的女儿们将美利坚视为自己的真正家园,对美国文化采取无距离的态度,忘本式地赞赏

和推崇美国文化^[3]。在她们眼里,华人的语言、习俗、宗教、文化、情感都是落后的,就连自己的种族肤色特征都成了一种痛苦和羞辱。琳娜哀怨自己没有继承白人父亲“黄色头发”和“白色肌肤”,留心把母亲传给自己的双眼瞪圆以显出眼里的“白色”部分^[2]。她们爱上并婚嫁白人男子,因为他们不是中国人。罗斯说:“特德让我着迷的正是那些与我幽会过的中国男孩不同的东西:他的莽撞,要什么就一定要得到什么的自信,他的家庭在纽约的特里城而不是中国的天津这一事实”^[2]。基于这样的心态,女儿们对移民母亲及其代表的中国文化产生漠视和误解就不足为奇了。作为背井离乡,在美国白手起家,艰苦创业的移民母亲,希望自己的孩子“成为美国环境和中国性格的最好结合体”^[2]。然而,事与愿违,嚼着口香糖和巧克力长大的女儿“只有皮肤和头发是中国人的,内瓢却完全是美国制造”^[2]。她们不了解母亲的辛酸历史,不明白母亲的良苦用心。对她们的母亲们用中文讲话,她们越来越不耐烦,而当母亲用蹩脚的英语讲话,她们又认为是愚蠢。“喜福会”的含义对母女是不一样的。女儿认为英语中根本不存在“joy luck”这个词^[2]。在《喜福会》吴精妹所讲的故事中,女儿吴精妹一直把母亲吴夙愿在桂林的故事当作中国的神话故事。“喜福会”不过是“中国的民间陋习,如同‘三K党’的秘密聚会,或者是像电视里印第安人在打仗前举行的手鼓舞会一类的宗教仪式”^[2]。而对于母亲吴夙愿来说,桂林那里有她割舍不了的历史和情感,在那里,她创建了象征着在不断变化的社会环境面前永不放弃的希望——在生活的磨难中找寻“喜乐”和“福运”的“喜福会”,在那里,她丢失了她的双胞胎女儿,桂林是她魂牵梦萦的地方,是故国,是家园。对于另一位母亲钟林冬,太原是她的故乡。在那里她为了父母的诺言,父母的面子,必须做个孝顺的女儿和媳妇,必须和自己不爱但父母定下的“娃娃亲”丈夫结婚。在婆家,12岁的她必须学会操持家务,侍奉婆婆和小丈夫;16岁的她必须奉命和性无能丈夫完婚。虽然最终她利用自己的智慧逃脱了无爱的婚姻,但终究在心里留下累累伤痕。钟林冬离开太原后来到美国,但她为她的家乡太原而骄傲,因为她认为太原人聪敏,知道怎样赢取胜利。而她的女儿卫弗利却把台湾当成太原。母亲对女儿把太原和台湾混淆感到震惊与失望,而女儿却不明白母亲为什么因为这点小错误而大发脾气。这其中不仅有误听,更有一种深深的文化差异。而罗斯认为中国人有中国人的意见,美国人有美国人的意见,但在大多数情况下,美国的观点更好些。在与白人丈夫特德的婚姻中完全丧失自我而导致婚姻危机时,罗斯万分痛苦,她想到的不是寻求母亲的帮助,而是找心理医生,这令母亲苏安梅感到痛心。母亲认为“缺木”的女儿没有主见,应该听母亲的话,而心理医生只会让女儿“糊里糊涂”“黑蒙蒙”^[2]。

3. 代表中美两种文化的母女冲突

在母亲信守的中国文化传统中,家长的权力是绝对的。母亲有安排操纵女儿生活,塑造女儿思想的权利,女儿只有绝对服从的义务,否则,便是不孝。而女儿生长在美国,一个崇尚“天赋人权”的国家,宪法保护个人有神圣不可侵犯的权利。女儿们视母亲的家长制为侵权^[3]。吴夙愿深信女儿具有音乐天赋,希望女儿吴精妹将来做一名钢琴演奏家。夙愿靠帮人打扫房间,干杂活换回精妹每周一次的钢琴课和一架可以每天练习的钢琴。精妹确信自己有不为母亲弹琴和辜负母亲希望的权利,成绩并不是全A,没有当班长,没有进斯坦福大学,甚至大学没念完就退学了^[2]。在母亲逼她去练琴时,她喊到:“我不是你的奴隶,这不是中国!”而母亲夙愿用中文吼叫:“只有两种女儿,顺从的女儿和自作主张的女儿。只有一种女儿在这个家里,是顺从的女儿!”精妹喊到:“我希望我不是你女儿,你也不是我妈!”^[2]在中国的文化传统中,“家庭”既代表着家长对子女的权力,又意味着家长与子女相互依赖的关系。而美国的个人主义价值观鼓励个人奋斗,强调自我实现和独立意识。中国人重视集体的力量,乐意“有难同担,有福同享”。美国人则宁愿在成功的道路上孤军奋战,独享成功之乐,独吞失败之苦。母亲钟林冬和女儿卫弗利的冲突折射出中国文化“相互依赖”和“集体意识”与美国文化的“个人奋斗”价值观的冲突^[4]。钟林冬在女儿的生活中寻找自己的生活,在女儿的成功中寻找成就感。女儿练棋时,母亲站在身后充当保护同盟。比赛时,用她的红宝石给女儿“好运”。赢棋是母亲的功劳;“我告诉我女儿用马将军,她很快赢了”^[2]。成功必然是母亲的光荣,每天仔细地用软布擦拭女儿的奖杯,拉着女儿的手上街,逢人便说:“这是我的女儿卫弗利。”她炫耀女儿,就像炫耀她擦得锃亮的奖杯。母亲的行为让女儿恼火,女儿的话语更让母亲伤心,卫弗利在大街上对母亲说:“你为什么拿我来炫耀?如果你要炫耀,那你自己为什么不学下棋?”^[2]母女的冲突达到白热化。

二、小说中表现的中美文化融合

《喜福会》承认中美文化差异,不回避冲突,最可喜的是它坚信不同文化最终融合是可能且必然的。

1. 母亲们逐渐接受美国文化

母亲们脱掉从中国带来的长袍,穿上美国式样的衬衫和长裤,说着被女儿嘲笑的蹩脚英语,习惯了每个周末的美国宗教活动。苏安梅在儿子苏兵不幸溺海后,她首先想到的不是中国的菩萨保佑,而是西方的上帝。她的祈祷以“My God”开始,以“Amen”结束,中间夹杂着中文^[2]。钟林冬从开始的因为女儿和美国男友私奔愤怒之下脱下鞋子打女儿和女婿,

到后来接受女儿的美国男友瑞奇,并慈爱地教瑞奇如何吃螃蟹。尽管瑞奇到钟林冬家做客时做出了许多与中国文化不相符的行为,送一瓶昂贵的葡萄酒,用筷子吃饭夹菜把汤汁滴到白衬衫上,对钟林冬表面上谦虚实则等待别人赞扬的话语的误解,告别时对未来岳父母直呼其名等等。钟林冬抛开文化差异接受瑞奇,实际上是对美国文化与中国文化差异的尊重和宽容。

2. 女儿们对母亲有了更多的理解

随着岁月的流逝,原本在心里认同美国文化的女儿们经历了事业、婚姻与家庭的挫折,对自己的边缘地位有了进一步的理解,逐渐变得成熟,同时感受到中国文化对她们也有着深刻的影响,母亲的严厉只不过是一种自我保护。女儿们的醒悟,导致母女矛盾逐渐缓和^[4]。卫弗利发现母亲“以炒菜锅为盔甲,以毛线针为剑,耐心而执拗地等待女儿的邀请”^[2],等待着有一天能用标准的英语告诉女儿所有良好的愿望。母女的对峙为的是向对方靠近。卫弗利和瑞奇准备到中国度蜜月。瑞奇由衷希望钟林冬同去,卫弗利想:我的另一部分认为这个主意不错,我们三人,把分歧抛在身后,登上同一班飞机,一个挨一个坐着,起飞,从西飞到东^[2]。“起飞”标志着文化宽容向文化融合的升华。而吴精妹在母亲去世后更是感到无形的失落和内疚,她代替母亲上了“喜福会”的麻将桌,并回到中国看望两个孪生姐姐。在中国,她要求父亲用中文把母亲没有讲完的桂林故事讲完。父亲告诉精妹,母亲如何被迫把她的孪生姐姐遗弃在从桂林到重庆的逃难路上,后来多方查找未果后所经受的精神磨难以及母亲名字夙愿和精妹名字的美好含义。精妹真正理解了母亲和母亲对她的希望。对母亲的真正理解意味着文化隔膜的消融。当精妹与她的孪生姐姐在上海机场紧紧拥抱在一起,呼唤着“妈妈,妈妈”时,东西方文化完全交融为一体。看着孪生姐姐,精妹终于看清了自己的文化身份。现在,我也看到了我身上哪一部分是中国的,它是如此明显。它是我的家庭,它在我的血液里,经过这些年,它终于奔放出来了^[2]。

3. 中国的崛起促进中美文化融合

“弱国无外交”,同样,贫穷的国家在经济强盛的国家文化面前自然处于“失语”状态。只有国家强盛,才会改变其他文化对本国文化的偏见和歧视,从而消解文化霸权达到文化的融合。“喜福会”的母亲们于上个世纪的40年代移民美国,那时的中国处于兵荒马乱之中,国家积贫积弱。新中国成立后,经济有所发展,但又经历了“文化大革命”。中国共产党在治理国家,发展经济上经过了从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从闭关自守到改革开放的探索过程。人民生

活逐渐富裕,国家逐渐强大,中国越来越活跃于世界大舞台上,在政治、经济、文化、外交等方面逐渐得到世界的尊重。小说中,苏安梅积攒了2000美元,带了一大箱美国衣物等物品回中国看望弟弟。没想到不仅是安梅的弟弟,还有弟弟妻子的异母弟妹们、远房表姐、远房表姐的丈夫、远房表姐丈夫的叔叔以及他们带来的丈母娘和孩子,甚至村子里的朋友,一共26个人从宁波到杭州迎接安梅这位海外亲戚。这些人花光了安梅的2000美元,瓜分了那一大箱礼品,甚至其中一个表姐的叔叔要了安梅用外汇兑换的5000元人民币贷款说是要买摩托车,随后拿着钱消失了。本想用这2000美元让她的亲弟弟按照共产主义者的标准变得富裕和快乐的安梅,最后发现自己耗尽9000美元的好意而空手回美国^[2]。几年后,钟林冬回中国探亲,却发现中国家家都有彩色遥控电视机,亲戚们说只要回来看他们就足够了,不需要任何礼品^[2]。苏安梅的弟弟也从宁波寄还姐姐9000美元外加利息^[2]。吴精妹来到广州,看到四处都是高楼大厦,从远处看像是美国的大城市。进到预定的宾馆,宾馆的华丽让精妹以为弄错了宾馆,或者是旅行社代理商从中吃了回扣来坑他们。她不相信这是信仰共产主义的中国。而当她到宾馆预定柜台准备取消这个“预定错误”时,被告知房金就是她希望的不贵的34美元时,窘迫极了。精妹父亲广州农村的阿姨自豪地告诉他们:儿子们在自由市场卖菜很成功,建了3层楼的新砖房,每年钱挣得越来越多,并不只有你们美国人知道怎样致富^[2]。中国的富裕让钟林冬自豪地吹嘘,让苏安梅喜极而泣,让吴精妹惊讶。有着强大祖国支撑的美国华裔们所代表的中国文化日益得到美国人的理解和尊重,从而与美国主流文化的融合也就成为必然。

东方,是万物开始的地方,是太阳升起的方向,风吹来的地方。^[2]小说从精妹代替逝世的母亲在“喜福会”麻将桌的东方坐下开始,以精妹从西方的美国回到东方的中国结束。这个从东而始、以东而终的过程,也许预示着中美文化从隔阂、冲突到最终融合的必然性。

参考文献:

- [1] 程爱民,张瑞华.中美文化的冲突与融合——对《喜福会》的文化解读[J].国外文学,2001(3):86-92.
- [2] TAN A. The Joy Luck Club[M]. New York:Ballantine Books, 1989:10-331.
- [3] 刘晓红.隔膜·冲突·融合——《喜福会》的跨文化审视[J].思想战线,1998(9):40-45.
- [4] 杨靖.试论华人小说《喜福会》的思想文化内蕴[J].安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2):106-108.